

2023 年

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
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 (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参与拟订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转运、分类处置相关政策法规、标准规范、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

(二) 协助做好生活废弃物无害化处理的管理工作，做好生活废弃物无害化处理设施的筹建与管理，对垃圾填埋及综合处理项目运营实施监督；

(三) 协助做好市区垃圾焚烧发电厂筹建工作，并对其运营实施监督；参与垃圾处理设施运行状况和处理效果的年度考核评价；

(四) 组织、指导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转运，开展生活垃圾减量分类的宣传、教育、培训等工作，开展生活垃圾分类试点、示范点建设、达标小区（单位）创建和推广实施等事务性工作；组织、指导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施的建设管理，承担生活垃圾转运车辆的监督管理；参与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的检查、监督、考核、评价；

(五) 组织开展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和产业化发展研究，组织开展可回收垃圾、厨余垃圾、有害垃圾、其他垃圾收运处理技术、工艺、设备的研究、引进、应用等工作；

(六) 承办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为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下属事业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根据三定方案，本单位无内设机构，无下属单位。本单位共有事业编制 20 人，退休人员共 5 人。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5978.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7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849.78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49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978.77	本年支出合计	5978.77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978.77	支出总计	5978.77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79.54	579.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74.74	0.00	4874.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874.74	0.00	4874.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95.50	0.00	395.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395.50	0.00	395.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49	47.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49	47.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49	47.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978.77	572.53	5406.2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8	61.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78	61.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19	41.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9	20.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72	1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72	1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72	1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49.78	443.54	5406.24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79.54	443.54	136.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79.54	443.54	136.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74.74	0.00	4874.74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874.74	0.00	4874.74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95.50	0.00	395.5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395.50	0.00	395.5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49	47.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49	47.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49	47.4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08.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5270.24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7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849.78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4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978.77	本年支出合计	5978.77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978.77	支出总计	5978.77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708.53	572.53	136.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8	61.78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78	61.78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19	41.19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9	20.59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9.72	19.72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72	19.72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9.72	19.72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579.54	443.54	136.00
[2120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79.54	443.54	136.00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79.54	443.54	136.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7.49	47.49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7.49	47.49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7.49	47.49	0.00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572.53
[301]工资福利支出	524.12
[30101]基本工资	79.50
[30102]津贴补贴	148.17
[30103]奖金	107.87
[30106]伙食补助费	2.50
[30107]绩效工资	34.45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1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0.5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72
[30113]住房公积金	47.49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6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0
[30201]办公费	5.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8]工会经费	11.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61
[30302]退休费	24.61
[310]资本性支出	1.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00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3.50	3.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50	3.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5270.24	0.00	5270.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70.24	0.00	5270.2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74.74	0.00	4874.74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874.74	0.00	4874.74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95.50	0.00	395.5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395.50	0.00	395.50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36.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58.10
[30106]伙食补助费	1.5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6.6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7.90
[30201]办公费	2.00
[30206]电费	4.00
[30207]邮电费	0.04
[30211]差旅费	5.00
[30227]委托业务费	64.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6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572.53	572.53	572.53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	572.53	572.53	572.5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524.12	524.12	524.1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0	22.80	22.8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61	24.61	24.61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5406.24	5406.24	136.00	5270.24	0.00	0.00	0.00	
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	5406.24	5406.24	136.00	5270.24	0.00	0.00	0.00	
渗滤液处理厂升级改造 BOT 项目	1224.74	1224.74	0.00	1224.74	0.00	0.00	0.00	对现有的两个渗滤液处理厂进行升级改造，将处理量由以前的约 300 立方米/天提高到 500 立方米/天，可以较为经济地解决青山城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渗滤液处理问题，确保渗滤液处理出水水质达标，提高渗滤液处理能力，缓解渗滤液处理压力。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投资环境和生活环境。 每年出水达标率 100%。渗滤液处理完成率 100%。水样检测报告达标 100%。支出率不超过 100%。满意度 95%以上。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生活垃圾处理专项工作聘员经费	58.10	58.10	58.10	0.00	0.00	0.00	0.00	
处理中心日常运营经费	77.90	77.90	77.90	0.00	0.00	0.00	0.00	
青山填埋场超设计终场标高部分垃圾处置项目	395.50	395.50	0.00	395.50	0.00	0.00	0.00	
清城区四个街道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	3650.00	3650.00	0.00	3650.00	0.00	0.00	0.00	经市人民政府认定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自处理生活垃圾之日起按生活垃圾处理量实施生态发展利益共享,停止处理生活垃圾之日起不再实施生态发展利益共享。保障焚烧厂的运营 12 月。使生活垃圾达到无害化处理达 100%。环保达标率 100%。支出率不超过 100%。满意度 95%以上。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5,978.77万元，比上年增加1,222.63万元，增长25.7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清城区四个街道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政府性基金拨款增加；支出预算5,978.77万元，比上年增加1,222.63万元，增长25.7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专项资金“清城区四个街道生活垃圾处理费”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50万元，比上年增加1.50万元，增长75.00%，主要原因是根据市财政局关于2023年预算编制的要求，“三公”经费每一项的额度均不能超过2022年编制的金额，按部门控制总数（即部门的下属单位间可以调整）。2023年部门预算中，两个下属事业单位之间的“三公”经费进行了调整，清远市数字化城市管理指挥中心由5.00万元调减为3.50万元，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由2.00万元调增为3.50万元，调整后部门控制总数没有超上年预算。本部门由于作为清远市绿能环保发电项目的监管运营单位，需经常去现场开展监管工作，且由于车辆使用年限较长，部分车辆车龄已达14年，预计2023年公车维修费、燃油费等会有所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5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0 万元，增长 75.00%，主要原因是根据市财政局关于 2023 年预算编制的要求，“三公”经费每一项的额度均不能超过 2022 年编制的金额，按部门控制总数(即部门的下属单位间可以调整)。2023 年部门预算中，两个下属事业单位之间的“三公”经费进行了调整，清远市数字化城市管理指挥中心由 5.00 万元调减为 3.50 万元，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由 2.00 万元调增为 3.50 万元，调整后部门控制总数没有超上年预算。本部门由于作为清远市绿能环保发电项目的监管运营单位，需经常去现场开展监管工作，且由于车辆使用年限较长，部分车辆车龄已达 14 年，预计 2023 年公车维修费、燃油费等会有所增加；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730.0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0.0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0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720.0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7,290.70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56.83平方米，车辆5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4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00万元，主要是电脑、文件柜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渗滤液处理厂升级改造BOT项目	1224.74	对现有的两个渗滤液处理厂进行升级改造，将处理量由以前的约300立方米/天提高到500立方米/天，可以较为经济地解决青山城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渗滤液处理问题，确保渗滤液处理出水水质达标，提高渗滤液处理能力，缓解渗滤液处理压力。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投资环境和生活环境。每年出水达标率100%。渗滤液处理完成率

		100%。水样检测报告达标100%。支出率不超过100%。满意度95%以上。
清城区四个街道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	3650.00	经市人民政府认定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自处理生活垃圾之日起按生活垃圾处理量实施生态发展利益共享，停止处理生活垃圾之日起不再实施生态发展利益共享。保障焚烧厂的运营12月。使生活垃圾达到无害化处理达100%。环保达标率100%。支出率不超过100%。满意度95%以上。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